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29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概述

为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集团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本集团以2017年9月30日为基准日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说明

（一）坏账准备

本集团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集团会计政策，对应收款项按重要性和信用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对单项金额重大或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外，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减值准备。

1、根据 2017 年 9 月 19 日《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依据谨慎性原则，本次集团本部对其子公司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计提坏账准备 553 万元。原因系该子公司由于经营市场变化，近期未能如期开展业务，致使经营业绩不佳，母公司对其进行单独测试，计提了坏账准备。

2、本次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 238 万元。原因系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收回的可能性较小且账龄较长。鉴于上述情况，依据谨慎性原则，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对其进行单独测试，计提了坏账准备。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集团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由于经营市场变化，近期未能如期开展业务，致使经营业绩不佳。根据 2017 年 9 月 19 日《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对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进行清算，清算结果尚不明确。减值测试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性很小。集团本部对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的 495 万元长期股权投资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集团的影响

本次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38 万元。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公司资产及实际经营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末的资产状况。

五、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监事会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等规定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过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审议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三十日